

## 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1年4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、2021年5月21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审华”）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。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zse.cn>）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刊登了《关于拟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1-023）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中审华出具的《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告知函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

中审华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，原指派贾洪常先生、杨敏兰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。由于中审华内部工作调整，现指派葛云虎先生替代贾洪常先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。变更后的签字注册会计师为葛云虎先生和杨敏兰先生。

#### 二、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信息

葛云虎先生2003年注册成为执业注册会计师，从事注册会计师行业18年，最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涉及生物医药、机械制造等行业。葛云虎先生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

#### 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1 年度

审计工作产生影响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签字注册会计师变更告知函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12月30日